|  |
| --- |
| 上海财经大学浙江学院2024年辅导员招聘计划（一） |
| **岗位** | **招聘****数量** | **学科** | **专业或****研究方向****要求** | **学历/学位** | **岗位要求** | **性别** | **年龄要求** | **备注** |
| 辅导员1 | 1 | 心理学 | 心理学相关专业 | 硕士研究生 | 中共党员（含预备党员） | 不限 | 不超过35周岁（1989年1月18日后出生） | 需入住学生公寓 |
| 辅导员2 | 1 | 不限 | 不限 | 硕士研究生 | 中共党员或预备党员，在本科或研究生就读期间担任主要学生干部1年以上。 | 女 | 不超过30周岁（1994年1月18日后出生）；有高校专职辅导员工作经历的，年龄可放宽至35周岁（1989年1月18日后出生） | 需入住女生学生公寓 |
| 辅导员3 | 1 | 不限 | 不限 | 硕士研究生 | 中共党员或预备党员，在本科或研究生就读期间担任主要学生干部1年以上。 | 男 | 不超过30周岁（1994年1月18日后出生）；有高校专职辅导员工作经历的，年龄可放宽至35周岁（1989年1月18日后出生） | 需入住男生学生公寓 |

备注：

1.主要学生干部包括：班长，团支部书记，学生党支部书记（副书记）；院级团委、学生会、研究生会、社团联合会、青年志愿者协会、融媒体中心（记者团）等学生组织正部长及以上学生干部；校级团委、学生会、研究生会、社团联合会、青年志愿者协会、融媒体中心（记者团）等学生组织副部长及以上学生干部。

2.高校专职辅导员工作经历须由原就职单位出具书面证明，并加盖单位或单位人事部门公章（高校二级学院证明无效），同时附上社保缴纳证明或合同证明。

3.应聘人员须在2024年8月31日前取得学历、学位证书。

4.每个应聘人员只能选择报考一个岗位。